

证券代码：000652

证券简称：泰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76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为二级子公司河北泰达新能源提供 20,000 万元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91.82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84.82%，对负债率超过 70%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46.16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92.91%，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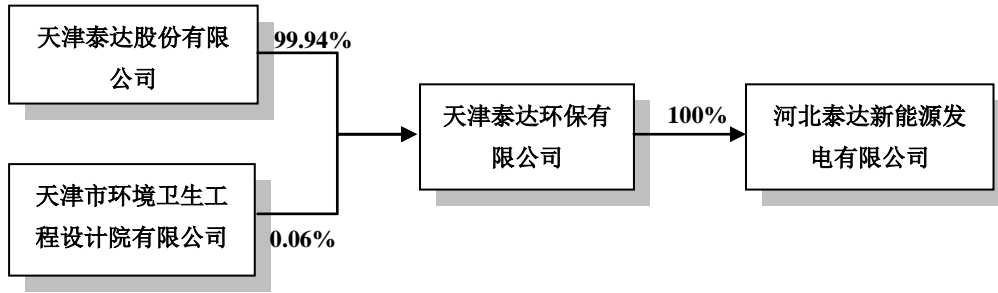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达环保”）的全资子公司河北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河北泰达新能源”）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遵化市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农发行”）申请融资20,000万元，期限144个月，由泰达环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以上担保事项已经泰达环保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1. 单位名称：河北泰达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
2. 成立日期：2009年07月28日
3. 注册地点：河北遵化经济开发区金山工业园
4. 法定代表人：陈艳国
5. 注册资本：9,600万元整
6. 主营业务：对生物质能发电厂建设、运营；电力销售；对生物质燃料废料进行综合加工与利用；开发与清洁发展机制相关的经营交易；提供技术咨询、设备运行维护服务；热力生产供应；生物质能工程技术研发、技术推广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。

7. 股权结构图



(二)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0年12月31日	2021年4月30日
资产总额	10,121.64	10,130.59
负债总额	1,055.17	1,064.79
流动负债总额	207.25	216.86
银行贷款总额	-	-
净资产	9,066.47	9,065.80
-	2020年度	2021年1~4月
营业收入	-	-
利润总额	-5.71	-0.67
净利润	-5.71	-0.67

注：2020年度数据经审计，其他数据未经审计。

(三) 截至目前，河北泰达新能源不存在抵押、担保、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。

(四) 河北泰达新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泰达环保与农发行签署了《保证合同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(一) 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、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、公证费、诉讼费、仲裁费、财产保全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执行费、过户费、律师费、鉴定费、保管费、公告费、通知费、催告费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）及所有其他费用。

(二) 担保金额：20,000 万元。

(三) 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
(四) 担保期间：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被担保人为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的全资子公司，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，子公司之间互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。根据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等，董事会认为担保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(一) 本次担保为子公司互保，不占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的 2021 年度担保额度，总额度仍为 121.00 亿元。

(二) 本次担保后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91.82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84.82%。

(三) 根据公司制度规定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，总余额为 0。

(四) 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7 月 15 日